



新华通讯社重点报刊

第5299期  
总第6265期统一刊号/CN32-0104  
邮发代号/27-67  
主办/新华通讯社  
出版/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即时互动平台  
现代快报网/www.xdkb.net  
官方微博/@现代快报  
官方微信/现代快报地址/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 
邮编/210005  
传真/025-84783504  
24小时新闻热线/025-96060  
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 
025-84783501  
封面叠主编 吴明明  
头版责任编辑 崔洪曙  
零售价每份1元  
●南京、苏州、无锡、常州、镇江、扬州、泰州、南通、盐城、连云港、淮安、徐州同步印刷

## 名嘴说



“为什么包括市级机关在内的各个区、街道、社区的环境卫生，都经不住检查呢？”——南京电视台《东升工作室》主持人东升在节目中发问



“很多规定出台以后，如果某些部门、某些人违反了这些规定，我们有没有追查机制呢？”——针对一些城市接连出台突击“限牌令”，南京电视台十八频道《听我韶韶》主持人老吴在节目中感叹

“你遮不住老百姓的眼。”——南京百日大扫除行动，个别地方现“遮丑”现象，对此江苏城市频道《零距离》主持人大林直言

“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有些人为何如此不愿意相信别人？”——5月3日，杭州一知名餐饮连锁店来了一名乞讨的8旬老人，餐厅经理做了一份饭和豆浆送给老人，有人提出质疑。对此，江苏公共频道《思辰有道》主持人金思辰在节目中谈道

“那种走形式的查和打，治赌当然只能是无功而返。为什么查和打总是成为走形式，值得好好查一查。”——针对上海等地街头赌博机猖獗，央视《焦点访谈》主持人劳春燕在节目中提出反思

投稿邮箱:  
liufangzhi06@163.com

# “让百姓买单”的馊主意为何频出

**Q** 言论提要:价格问题确是影响水质的原因之一,但绝不是唯一的、主要的问题。为何偏偏看不见其他,眼睛就盯着老百姓的口袋呢?

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西风

我们喝的水变脏了,呼吸的空气变坏了,怪谁?是不是要怪我们老百姓?

当然,环境问题是复杂的,造成环境质量变差的原因也是多重的,但如果把责任一股脑推到老百姓身上,说“水质变差是因为水费价格低了”,“民众应为呼吸新鲜空气买单”,那么,这样的言论不仅是在模糊环境管理的责任,也是意图转嫁污染治理的成本,一句话:让深受环境污染之害的普通民众再当冤大头。

昨日,《人民日报》有报道:专家认为,水价偏低,用户就不会珍惜服务,珍惜资源,而企业亏损又要让政

府财政补贴。水价被低估,实际上受益者对非受益者的财富掠夺。

专家的话遭到多数网友的质疑。质疑点之一就是,这么多年来,自来水价格改革是逢改必涨,可水质却越变越差。连《人民日报》2009年11月也曾诘问:水价改革为何越改越涨?为何提价不提“质”?

价格问题确是影响水质的原因之一,但绝不是唯一的、主要的问题。政府管理、公共服务产品财政投入不足、水务改革的过度市场化、整体环境恶化等等,都是屡屡造成水危机的肇因,为何偏偏看不见其他,眼睛就盯着老百姓的口袋呢?难道

就因为让老百姓买单是所有改革中最容易实现的“捷径”?

去年,也有个发改委的权威专家,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声称:我非常赞成“百姓要为呼吸新鲜空气买单”这个观点。直接涨价要好过不知情的财政拨款。直截了当在成本中增加环境污染治理费用,比如提高能源价格。治理环境的成本需要公众支付。

和对水质变差一样,我们近年来对空气污染深感焦虑。没想到从专家嘴里出来的高招还是涨价、收费。涨价、收费最大的承受者、牺牲者无疑是广大的中低收入群体。减缓政府治理的压力,转嫁污染治理的成本,这

些专家显然放弃了自己应有的公共责任。要知道,政府财政主要源于税收。政府治理环境所花的钱,实际上也都是百姓在买单。还有,目前争议较多的环境税尽管对企业征收,但实际上企业仍会将此转嫁到商品价格中,让百姓消费消化。你还要老百姓再掏钱买空气,真好意思!

让老百姓承担发展的成本,提出和世界“接轨”。那么,分享发展的红利,接受高成本的优质公共服务,何时和世界“接轨”呢?

水务行业要避免走向“低质低价”的恶性循环,首先必须走出“逢改必涨”的公共治理怪圈。

天天互动:上新浪微博在“现代快报”#快报社评#下留言

路费,用完了不再享受。  
南京 老烟树

## 【对冷鲜鸡要能“追溯”】

快报昨日报道:市民还是爱买活鸡,对冷鲜鸡不买账。也难怪,连冷鲜鸡的“生日”都说不清楚,监管也有不少空白点,又怎么会受到多数市民的欢迎?既然活禽交易暂停的现象经常出现,冷鲜鸡难免成“主流”,建议对家禽屠宰加强监管,尤其是要建立起产品追溯制度,“生日”和质量不能只凭卖家一张嘴,要

有真凭实据。条件允许的情况下,还要适当扩大家禽屠宰的“透明度”,包括请市民代表“参观”。外资快餐能努力提高鸡产品的透明度,我们也应该能做到。

南京 陈伟

## 【公交司机应善待老年乘客】

快报昨日报道:南京市鼓楼区三牌楼公交站台,一名老奶奶被公交车卷入车底,不幸身亡。我外出路过公交站台时,常看到有些老年乘客迎着车头,费力地赶车,距离车门只有几步了,可是司机却视而

不见将车门关闭,猛踩油门驶离站台。最近,我与朋友自助游去以色列,出行基本上都是乘坐公交车。我在海法乘坐公交车时,看见有个腿脚不便的老年女性乘客拎着几个大塑料袋,迎着公交车一高一低地远远地赶来。司机见状,一边使出手势打着招呼,让她别着急,一边关闭车门,将车驶到老人跟前再刹车停下,打开车门让老人刷卡上车。这种场面,我在以色列的城市公交站台多次看见。国内的公交车司机,难道不该学学吗?

南京 王建国

## 读报有感

### 【治堵,不妨出台一些优惠政策】

读了昨日快报报道:《逢节必堵何以成为“连续剧”?》我很有同感。有人认为,逢节必堵,除了客观因素外,私家车主相对集中外出旅行,是导致交通拥堵的主要因素。说起集中放假,有人欢喜有人忧,但我认为,与其埋怨私家车主,还不如在休假制度上做点改革,比如,在鼓励带薪休假之余,多出台一些优惠政策,如政府奖励车主免通行券,全年只享受一次,凡员工休假期间外出旅行,免收过桥过

## 聚焦

# 杭州“70码”事件主角曾被减刑9个月,网友提出质疑。对此,法学专家建言—— 胡斌为何减刑,法院应详细说明

## 中国式跟帖

一网友:不能说不合法,但是很少见。我在监狱工作多年,见过判刑三年减9个月的,但几乎没有见到过服刑两年一下子就减刑9个月的。

匿名网友:请公示257分如何算出的?

无语自在人间:很多服刑人员都有减刑,不能因为他是一个负面公众人物就去否定、质疑减刑的公正性。

他雷叔:判了,赔了,减了。又开宝马,翻了,信了,服了。

侠道:应终身禁驾。

如果不敢公开那就说明有猫腻。

泪光的吻:庆幸的是没有人员伤亡。拿证不易,按规行驶,且行且珍惜。

米熬:惩罚力度若是够大,又何来那么多“胡斌”。如果你开车,就请小心开车,不要拿别人生命开玩笑。

真想养只哈士奇:什么都有法律依据,但最缺乏的还是他的个人意识。

魑208:相信法律是公正的,但希望杭州中院可以给出其减刑的具体依据,不要让大家误会。据新浪网

## 看点

南京大学经济刑法研究所所长孙国祥教授:依据刑法规定,判处管制、拘役、有期徒刑的罪犯,减刑最多不能少于原判刑期的二分之一。胡斌被判处三年有限徒刑,被减去9个月刑期,从法理上是没有问题的。但是减刑幅度确实比较大,公众对于胡斌减刑提出异议,也属正常。根据相关规定,犯罪分子在执行期间,

## 当事人应当终身禁驾

如果认真遵守监规,接受教育改造,确有悔改表现的,或者有立功表现的,可以减刑;有重大立功表现的,应当减刑。当事人扣除刑拘、入监教育等,实际在监狱服刑时间只有两年,其到底有哪些符合减刑条件的重大立功表现,相关监狱和法院,应当对公众做详细说明。现在杭州中院仅仅从面上回应,很难消除公众

疑虑。同时,我觉得公众对减刑也要理性看待。一方面,只要符合条件,任何人都可以获得减刑,另一方面任何人减刑,都应当严格依法进行。此外,对交通肇事造成严重后果的,应当终身禁驾。个人觉得,现在的交法,在这方面规定显得宽松了,立法上需严格起来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曹玉兵 采访整理

## 锐评论

# 官员“互殴”暴露环保治理“两张皮”

河北柏乡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近日在对违法排污企业查处中,环境监察中队长和环境监察大队长因言语不合拳脚相加。5月5日上午,柏乡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张宝印告诉记者,县纪委已对两环保执法人员做出了处分决定,将向媒体通报。(详见今日快报A2版)

的,也是一些基层县以下单位在环保问题治理上存在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的“两张皮”问题的典型反映。

一线环保官员“互殴”,不仅仅是素质问题,更直接反映上级规定能否落实的重大问题。反过来说,一边履行执法责任,一边是明目张胆无视职守“互殴”,不可能就此“斗

殴”出良好的天气和干净的水体。有多少职守和责任,在一些基层环保官员的“渎职”中丢掉了的?期待有关方面深入调查问题真相,不仅仅是止于“打架”这一表象。执法人员在被执法对象面前“打架”,有可能折射出来的是个别地方在污染问题上“久治不愈”的真相。河北 毕晓哲